

《心理測驗》

一、陳監獄官希望找到效度可接受的心理測驗用於下列用途：(30 分)

(一)在評估受刑人應受何種諮商計畫時，陳監獄官應著重心理測驗的同時效度 (concurrent validity) 或是預測效度 (predictive validity)？為什麼？

(二)如果想要評估受刑人再犯可能性，陳監獄官應著重同時效度或是預測效度？為什麼？

命題意旨	測驗的效度中，測驗分數與效標之間相關性的研究，正是效標效度的意義。監獄官在輔導諮商計劃中因目的不同，應分別著重同時效度與預測效度。現時諮商計劃的選擇與未來再犯可能的預測，在受刑人接受輔導的不同階段也有其被重視的原因。
答題關鍵	只要能清楚陳述兩種效度在效標取得上時間的差異性，應可輕易掌握本題分數。
高分閱讀	傅立葉，上課教材第三回第十六章 P.19。

【擬答】

(一)當陳監獄官想評估受刑人應受何種諮商計劃時，應著重心理測驗的同時效度，而非預測效度！

心理測驗的效度是該測驗能夠準確測量受試者心理特質或能力的程度，通常可分為效標效度、構念效度與內容效度等幾大類。其中，效標效度，就是考查測驗分數與效標的關係，了解測驗對我們感興趣行為的預測準確度。因為效標效度需要有實際證據，所以又稱實證效度。根據搜集效標或效標發生的時間，可以將效標效度分為預測效度和同時效度。

同時效度指的是受刑人的心理測驗分數與用以比較之效標為同時間產生的效度指標。受刑人在接受監獄官執行的諮商計劃時，監獄官理應依受刑人現時的人格特質、行為模式、或心理特質，選擇最適當的諮商計劃，以進行深度研究，進行約談、開導、給予必要的協助，並規劃未來輔導期程與活動；而並非以預測效度為重，急於找出未來該受刑人可能發展的工作表現。

(二)當陳監獄官想評估受刑人未來再犯的可能性，則應著重心理測驗的預測效度！

預測效度指的是指測驗分數與將來的效標之間的相關程度，以正面輔導與教化的意義而言，它對受刑人的分類、輔導職業訓練機構的安置等決定與工作甚為重要。常用的效標資料包括：受刑人專業訓練的成績和實際工作的成果等。它運用追蹤法對行為表現作長期觀察、考核和記錄，以累積所得的事實資料來衡量測驗結果對將來成就的預測性。若從負面犯行的預測目的為出發，則受刑人未來再犯行為的掌握、預測與預防將是心理測驗著重預測效度的理由！

二、請說明何謂測驗標準誤 (standard error of measurement)，並舉例說明測驗標準誤在解釋測驗結果的用處。(20 分)

命題意旨	測驗分數常涵蓋誤差因素，直接以測驗分數進行解釋常發生對於輔導對象錯誤的能力解讀，而影響應有的處遇與輔導訓練，造成事倍功半，甚至反效果。測驗標準誤的引用，可以有效化解前述缺點。
答題關鍵	老師上課時在信度章節中，對於測驗標準誤公式與題目應用多所著墨。答題如能寫出計算公式，回憶教材中的考古題，舉例加以說明，應能掌握絕對分數的優勢。
高分閱讀	傅立葉，上課教材第三回第十五章 P.14。



【擬答】

(一)測驗標準誤(又譯為測量標準誤)，其意義為在多次施測一份測驗後，對於高估或低估測驗分數其產生的誤差，計算所得全體誤差分數的標準差。在古典測驗理論中，假設對所有能力水準的考生而言，測驗標準誤都是一致的；也就是說，測驗標準誤的意義是認為每位考生能力估計值的誤差都是一致的。事實上，不同的受試者能力分布與試題難度分布的組合，都會對每一位受試者的測驗標準誤產生影響。但是，由於原始分數本身並沒有提供統計上的意義，以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為例，在將原始分數轉換成量尺分數的同時，利用數學方法將每一個量尺分數點上的測驗標準誤調整成相等或是非常接近(Kolen & Hanson, 1989)。在測驗上通常見到的是，對在兩個極端的考生(即能力較高或較低的考生)而言，測驗分數的誤差會比在一般中等能力考生的測驗分數的誤差還要大；換言之，當誤差較大時，測驗信度比較低，測量結果也比較不穩定、不可靠。當不同量尺分數有不同大小的測量誤差時，除了前述的問題外，還會增加解釋測驗分數時的複雜程度。測驗標準誤的計算公式為 $SE_{meas} = S\sqrt{1-r_{xx}}$ 。

(二)測驗標準誤在解釋測驗結果時，其用處有：

1.個人測驗真正分數的信賴區間估計。

由於個別受試者在任一測驗工具所得到的測驗分數，或多或少都存在著真正分數與實得分數之間的誤差，也就是所謂的誤差。這種高估或低估的誤差，不利於對於個別受試者測驗結果的解釋與後續應給予處遇或輔導的決策。以實得分數為基礎，利用測量標準誤，可以在解釋分數之前，先行進行真正分數的信賴區間估計，然後就其區間進行較正確的解釋，將有助於決策品質。計算公式為： $x_i \pm Z_{\alpha/2} SE_{meas}$

2.兩個不同測驗分數之比較。

當一位受試者接受兩個不同測驗(如：性向測驗)的施測，測驗目的在於比較並評估其不同性向能力是否有明顯差異，以利施予不同訓練或輔導時，則應利用差異分數的測驗標準誤來加以清楚判定。可使用的計算公式為： $SE_{diff} = s\sqrt{2-r_{xx}-r_{yy}}$ 。

在 95%的信賴水準下，差異分數必須大於 1.96(SE_{diff})才能夠結論確實存在顯著差異，並進行適當的輔導訓練。

三、請舉出智力測驗與人格測驗各一種，並說明這兩個測驗對受刑人輔導或諮商上的可能應用。(25分)

命題意旨	對受刑人的輔導與諮商除了就當事人的犯行、年齡、社經地位、家庭背景、學習歷程等條件著手外，藉由特定測驗的協助，可以更清楚掌握受刑人的心理狀況，有效給予適當的輔導。
答題關鍵	答題應先就心理測驗在司法系統中的定位與功能切入，再依題意要求舉出兩種測驗詳細說明在輔導或諮商上的應用。
高分閱讀	傅立葉，上課教材第四回 P.8、P.24。

【擬答】

在法律工作中，心理測驗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對於涉案者，心理測驗可檢查其是否有負起法律責任的能力，如：精神病患、智能不足等。對於被起訴者，同理亦可檢查其是否具有訴訟能力。此外，也可針對證人，進行心智能力的檢查，以證實證詞之有效性。在特定司法調查或監獄移送階段，心理測驗也會是依法規定須施測者，例如：依台灣「妨害性自主罪及妨害風化罪受刑人輔導與治療實施辦法」，指定監獄之接收小組應於受刑人入(移)監一個月內進行測驗、調查與晤談，將個案資料彙整完成後，會同精神科醫師、臨床心理師及社會工作人員定期召開會議，進行初步診斷篩選工作，對於患有精神疾病者，除由管教小組加強輔導外，應由醫師施予治療，經醫師診斷為非患有精神疾病者，則交由管教小組加強輔導。足見心理測驗在受刑人輔導上的重要性。甚至，受刑人在獄中也可經由心理師用測驗或量表去了解受刑人現況及規劃未來。



一般常用的心理測驗有不少，包括針對入監收容人施予簡氏心理健康量表，如有異常現象再依收容人的刑期長短、教育程度及收容性質差異，實施瑞文氏標準圖形推理測驗、基本人格量表、生涯興趣量表、及健康、性格、習慣量表等測驗。神經心理測驗，針對大腦各部位認知功能作檢查，可以判定涉案者對人、對事、對地的認知，語言能力，記憶力，判斷力，心智控制狀態等方面，辨別是否因腦傷致使功能不正常。性格測驗，目的在於發掘涉案者的犯案動機、性格缺失，有無病態或違常的特徵。

以智力測驗而言，拉葉(Lahey, 1992)認為智力是個體由經驗中學習、推理，並且有效地應付日常生活的認知能力總合。基於此，形式運思、思考能力、自我中心主義等都可能是青少年智力的一部分或智力發展上的重要特徵。對於青少年受刑人施測**魏氏智力測驗**，可以得知的資訊有：智商高低是犯案方式重要的參考，有無能力設計和犯案，有無他人教唆的可能性。測驗結果有助於對受刑人的事後輔導與參考。

基本人格量表(Basic Personality Inventory, BPI)是美國著名臨床心理學者 Douglas N. Jackson 暨其同僚，歷經數十年所共同編製完成，其目的在評量人格與精神病理學上多面向的特質。原測驗內容分十二個分量表：1.慮病(Hyp)、2.抑鬱(Dep)、3.否認(Den)、4.人際關係(IPs)、5.疏離(Aln)、6.迫害感(PId)、7.焦慮(Axy)、8.虛幻感(ThD)、9.衝動表現(ImE)、10.社會內向(SoI)、11.自貶(SDp)、12.異常(Dev)。中文版分成十個分量表及兩個作答態度量表，十個分量表可分為個人適應、社會適應與情緒困擾三個組型，分數愈高，負向特質愈高。其對於受刑人的諮商有相當大的助益。

四、請舉出自陳式量表中兩種處理作假(faking)的方式，並說明之。(25分)

命題意旨	自陳式量表是人格測驗常被採用的一種工具。但是，要求受試者根據自己的人格特質作答，卻經常給予受試者作假的機會。本題目命題旨意在於叮嚀施測者，應注意作假可能導致的錯誤結論。
答題關鍵	本題的答題應能從受試者在自陳式量表中，作假的動機與目的談起，並強調作假將影響測驗結果的應用。然後進入主題，詳細講解處理作假的方式與預防作假的措施。
高分閱讀	傅立葉，上課教材第三回第十四章 P.4。

【擬答】

自陳式量表是一種問卷式的人格測驗，量表中列有很多陳述性的題目，受試者按題目所述，以適合於自己情形者選答。但是，由於自陳式量表的目的通常清楚呈現，當題項的文字陳述過於平鋪直敘，或是未能加以精心設計，受試者因能察覺題項的測驗目的，為了營造個人形象管理或是負面情結作祟，也可能為了迎合社會期許，而有作假行為與回答的產生。如此作假行為與答案將影響施測機構與研究者對於個別受試者之人格解析與相關輔導處遇的決策。換言之，受測者不願意誠實作答，而以虛假的反應引導施測者做出錯誤的解釋，而達到他個人的目的，就是作假。

處理作假的方式，一般可以在懷疑作假的題目，經由施測後約談，告知作假行為將影響其後續所接受之輔導、處遇與訓練的決定，不見得對自己有利；並徵得其同意與配合，進行答案的修正，或是直接安排重測。事實上，有些著名的自陳式量表皆編有測謊量表，不難偵測出受試者的作假行為與題目；另外，為有效避免作假，自陳式量表經常在試題編製上採取的預防作法有：

- 1.限制作答時間，每一題目有嚴謹的時間限制，減少受試者考慮作假的能力。
- 2.採取強迫選擇方式編製試題的答案選項。
- 3.放入警告語，提醒作假將使自己喪失錄用機會或將遭受反覆求證的動作。

